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金额：公司对 2021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44,774,553.48 元，核销资产 6,247,553.51 元。
-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 2021 年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2021 年当期利润总额 44,774,553.48 元，减少 2021 年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762,366.51 元；本次资产核销影响 2021 年当期损益 1,266,551.87 元。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存货和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清理和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本期应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44,774,553.48 元，其中按账龄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30,770,314.97 元，专项计提的减值准备为 14,004,238.51 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详情如下：

（一）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合理预计，2021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721.45 元。

（二）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2021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982,878.51 元。

（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根据

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2021 年单项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为 880,638.55 元。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 44,774,553.48 元，将减少当期利润总额 44,774,553.48 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762,366.51 元。

## 二、核销资产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继续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相关资产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度公司核销坏账、存货资产合计金额 6,247,553.51 元，影响当期损益 1,266,551.87 元。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一）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为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二）本次资产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核销依据充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对相关资产的核销。

## 四、独立意见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相关材料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计提2021年度相

关资产的减值准备。

## （二）资产核销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资产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本次资产核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对2021年度相关资产进行核销。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对相关资产的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会计处理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